

地区管理委员会报告

第(一)项

- 标 题 : 大埔区店铺违例扩展营业范围
- 执行部门 / 办事处 : 食物环境卫生署(“食环署”)、屋宇署及大埔地政处
- 背 景 : 为改善区内店铺违例扩展营业范围的情况, 有关部门定期巡查区内不同地点, 并在有需要时采取执法行动。
- 现 况 : (a) 在 2017 年 9 月至 10 月期间, 食环署曾在下列店铺违例扩展营业范围黑点采取执法行动:
(i) 四里(17 宗定额罚款个案);
(ii) 翠屏商场(7 宗定额罚款个案); 以及
(iii) 富善街(3 宗定额罚款及 2 宗检获弃置货品个案)。
- (b) 屋宇署人员在 2017 年 11 月 2 日和 13 日巡查大埔四里、翠屏商场及富善街一带的店铺, 未发现有需要实时处理的伸缩檐篷。此外, 该署在 10 月至 11 月期间, 接获 1 宗与大埔区店铺伸缩檐篷有关的举报。
- (c) 大埔地政处在 2017 年 9 月及 10 月共接获 7 宗关于区内店铺违例扩展营业范围的投诉。大埔地政处已适当跟进, 并已把这些投诉转交有关部门处理。

第(二)项

- 标 题 : 大埔区小贩违例摆卖黑点
- 执行部门 / 办事处 : 食环署及房屋署
- 背 景 : 为清除大埔区的小贩违例摆卖黑点，食环署特别指派小贩管理主任打击区内的违例摆卖活动并定期清理。
- 现 况 : (a) 食环署在 2017 年 10 月共发出 2 张传票，并采取 5 次拘控及 6 次没收货物行动；9 月则采取 2 次拘控及 14 次没收货物行动。
- (b) 为配合食环署清理小贩违例摆卖黑点和营造协同效应，房屋署人员在 2017 年 9 月及 10 月共出动 25 次，把违例摆卖小贩逐出屋邨范围。行动集中在大元邨的小贩违例摆卖黑点进行。

第(三)项

标 题 : 加强大埔区的预防蚊患工作

执行部门 / 办事处 : 食环署、大埔民政处及其他有关部门

背 景 : 鉴于市民关注能传播登革热病的白纹伊蚊的蚊患情况，食环署特别设立蚊患指数系统，利用诱蚊产卵器监察全港的蚊患指数，以便政府及公众人士采取适当措施，防范蚊患蔓延。另一方面，预防蚊患工作已纳入地区主导行动计划内，以进一步提高控蚊成效。

现 况 : (a) 大埔区 2017 年 10 月的经证实诱蚊产卵器指数为 0%，而 8 月及 9 月的数字分别为 5.5% 及 5.6%，显示区内蚊患情况受控。大埔民政处将继续与有关部门紧密合作，以防止蚊患情况恶化及相关传染病蔓延。

(b) 截至 2017 年 10 月 31 日，大埔民政处共收到 38 个由大埔区议员提供的额外蚊患黑点。连同上年度由区议员提供的 134 个蚊患黑点，已纳入地区主导行动计划的恒常灭蚊地点合共 172 个。大埔民政处已把有关资料分发予负责在这些地点灭蚊和剪草的部门，以便有关部门安排工作。

此外，为提高市民关注环境卫生的意识，以及对经蚊传染疾病潜在风险的警觉，大埔民政处与食环署及卫生署已在 10 月 13 日在太和邻里小区中心礼堂合办 1 场公众教育讲座暨流动展览。区内学校、业主立案法团、互助委员会及物业管理公司均有代表出席讲座和参观食环署安排的流动展览车。

(c) 虽然已踏入冬季，但食环署将继续维持灭蚊及控蚊工作力度，并继续与本区区议员及有关部门紧密合作，同心协力防止区内的蚊患情况恶化，以及经蚊传染的疾病蔓延。

(d)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康文署”)根据区议员在地区主导行动计划中提出的蚊患黑点，在大埔区辖下的公园、游乐场及负责提供园艺保养的路边花槽，每月进行 1 至 2 次恒常灭蚊及剪草工作。此外，署方将继续加强在区内辖下其他公园及休憩场地的灭蚊措施，并在适当位置放置蠓贴，同时会安排承办商定期喷洒雾化灭蚊剂以防止蚊患及蠓患。

- (e) 大埔地政处已核实大埔民政处早前转介的蚊患黑点，并已转告康文署和地政总署土地及植物合约管理组黑点的位置，以便按其负责范围跟进和定期清理。

第(四)项

标 题 : 大埔区办理小型屋宇及旧屋重建申请个案的进度报告

执行部门 / 办事处 : 大埔地政处

背 景 : 为了解大埔区办理小型屋宇及旧屋重建申请个案的一般情况，大埔区议会在 2002 年 7 月 2 日的会议上要求有关部门定期提交进度报告。

现 况 : **I. 小型屋宇**

(a) 现正办理 2016 年 10 月 31 日前递交的申请个案。

(b) 现正办理的申请个案有 1 476 宗，分项数字如下：

- (i) 0 宗简单申请个案*註 1；
- (ii) 131 宗非简单申请个案*註 2；以及
- (iii) 1 345 宗申请个案正在分类中。

(c) 2016 年 11 月至 2017 年 10 月期间尚未办理的申请个案有 172 宗。

(d) 过去 4 个月获批准、完成签契及新的接获的个案：

月份	获批准的申请个案	完成签契的申请个案	新接获的申请个案
2017 年 7 月	2 宗	11 宗	6 宗
2017 年 8 月	5 宗	10 宗	5 宗
2017 年 9 月	8 宗	2 宗	16 宗
2017 年 10 月	22 宗	8 宗	14 宗

(e) 过去 2 年完成签契的申请个案：

2015 年 4 月至 2016 年 3 月	146 宗
2016 年 4 月至 2017 年 3 月	167 宗

(f) 过去 2 年不获批准的申请个案：

2015 年 4 月至 2016 年 3 月	210 宗
2016 年 4 月至 2017 年 3 月	165 宗

(g) 2017 年 4 月至今已办理的申请个案：

完成签契的申请个案	56 宗
不获批准的申请个案	51 宗

(h) 截至 2017 年 10 月 31 日已获批准但尚待申请人签契或回复的申请个案有 478 宗。

II. 旧屋重建

(a) 在 2016 年 11 月至 2017 年 10 月期间，并无收到但尚未办理的申请个案。

(b) 现正办理 2017 年 10 月 31 日或以前递交的申请个案。

(c) 过去 4 个月共接获 43 宗新个案，按月分布如下：

月份	个案数目
2017 年 7 月	11 宗
2017 年 8 月	17 宗
2017 年 9 月	11 宗
2017 年 10 月	4 宗

(d) 过去 2 年获批准重建的申请个案：

2015 年 4 月至 2016 年 3 月	65 宗
2016 年 4 月至 2017 年 3 月	56 宗

(e) 2017 年 4 月至今已办理的申请个案：

获批准的申请个案	19 宗
不获批准的申请个案	29 宗
正在审批的申请个案	350 宗
等待审批的申请个案	0 宗

截至 2017 年 10 月 31 日尚待申请人回复的申请个案有 40 宗。

*注 1 “简单申请个案”即附有土地测量及土地业权证明文件的个案，包括下列报告及确认书：

(i) 地段的拥有权及业权(大埔土地注册处)；

(ii) 遵守集体契约附表(大埔土地注册处)；

(iii) 拟议新界豁免管制屋宇位于地段界线内(认可土地测量师)；

(iv) 新界豁免管制屋宇的尺寸 / 层数 / 座向，包括露台的伸延及化粪池的位置(认可人士)；
以及

(v) 发出 3 份豁免证明书的可行性，以及为该区土地测量师接纳的土地界线图则(认可土地测量师或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 2 未符合以上条件的，统称“非简单申请个案”。

第(五)项

标 题 : 大埔区空置校舍的使用

执行部门 / 办事处 : 社会福利署(“社署”)

背 景 : 校董会会根据有关土地契约把空置校舍的土地和建筑物交回地政总署、房屋署或政府产业署。区议员及地区人士一直关注区内空置校舍的问题。

现 况 : 社署一直积极跟进富善邨前中华基督教会基正小学改建成综合社会福利设施大楼的规划工作, 以提供安老院舍、长者日间护理中心及展能中心暨严重弱智人士宿舍服务。该署已在 2017 年 8 月向房屋署提供进一步数据, 以便正式向地政总署申请改变土地用途的豁免, 并响应各相关政府部门早前对该发展项目提出的初步意见。该署除继续与房屋署及各相关部门保持紧密联系外, 亦已在 11 月 13 日与富善邨业主立案法团会面, 介绍有关改建计划的最新进展及相关安排, 希望取得立案法团的支持, 以尽快落实有关工程, 配合福利项目的发展。

第(六)项

标 题 : 大埔区单车停泊事宜

执行部门 / 办事处 : 大埔民政处、大埔地政处、食环署、运输署及警务处

背 景 : 由于区内居民常以单车代步，因此大埔区议会关注区内单车位的供求问题，以及单车违例停泊的情况。为改善违泊情况，有关部门藉地区主导行动计划加强每月恒常的联合清理单车行动。

现 况 : 由大埔民政处统筹的联合清理单车行动已在 2017 年 9 月 15 日和 29 日，以及 10 月 13 日和 27 日进行，参与部门包括大埔地政处、食环署、运输署及大埔警署，详情如下：

日期	发出告示数目	充公单车数目
2017 年 9 月 15 日	254 张	34 辆
2017 年 9 月 29 日	540 张	169 辆
2017 年 10 月 13 日	236 张	27 辆
2017 年 10 月 27 日	306 张	61 辆
总数	1 336 张	291 辆

第(七)项

- 标 题 : 改善大埔区沿岸环境卫生
- 执行部门 / 办事处 : 食环署、大埔地政处、海事处及大埔民政处
- 背 景 : 大埔区海岸线绵长，沿岸环境卫生情况备受关注。有见及此，有关政府部门藉地区主导行动计划改善沿岸的环境卫生。
- 现 况 :
- (a) 截至 2017 年 10 月 31 日，大埔民政处共收到 8 个由大埔区议员提供的额外目标海滨清理地点。连同上年度由区议员提供的 6 个目标海滨清理地点，已纳入地区主导行动计划的目标海滨清理地点合共 14 个。大埔民政处已把有关资料转交相关政府部门，以便跟进。
 - (b) 食环署在以下日期到有关地点清理沿岸垃圾：
 - (i) 2017 年 9 月 1 日、11 日、18 日和 25 日，以及 10 月 6 日、13 日、20 日和 21 日(沙栏)；
 - (ii) 2017 年 9 月 9 日，以及 10 月 13 日和 20 日(龙尾)；
以及
 - (iii) 2017 年 9 月 19 日，以及 10 月 7 日和 21 日(白石角)。
 - (c) 大埔地政处已在 2017 年 11 月上旬清理联益码头及三门仔海岸位置的建筑废料。此外，大埔地政处会在 11 月中下旬清理劏鸡井的建筑废料。
 - (d) 海事处海上清洁承办商先后在 2017 年 9 月 1 日、4 日、6 日、7 日、8 日、9 日、15 日、18 日和 19 日，以及 10 月 3 日、4 日、8 日、12 日、16 日、17 日、18 日、19 日、20 日和 25 日到劏鸡井、盐田仔、沙栏陈屋村、泥涌村、西径村、井头村、榕树澳、船湾避风塘三门仔新村及联益码头对开近岸处清理海上垃圾。

此外，海事处人员在 9 月 8 日和 14 日，以及 10 月 12 日、23 日和 25 日巡视联益码头及白石角对开海面时，发现少量海上垃圾，并已指派承办商清理。承办商将指示派驻大埔的垃圾小艇人员多加留意船湾避风塘、沙栏陈屋村、劏鸡井、盐田仔、泥涌村、西径村、井头村、榕树澳及白石角对开海面有没有漂浮垃圾，并会按需要调拨资源清理。

第(八)项

标 题 : **加强清洁服务**

执行部门 / 办事处 : 大埔民政处、食环署及其他有关部门

背 景 : 为改善区内环境卫生，包括加强清理行人路或栏杆上的营销物品和商业宣传品等杂物，有关政府部门藉地区主导行动计划加强区内清洁服务。

现 况 : (a) 截至 2017 年 10 月 31 日，大埔民政处共收到 31 个由大埔区议员提供的区内环境卫生黑点。大埔民政处已把有关资料转交相关政府部门，以便跟进。

有关区内店铺违例扩展营业范围的情况，虽然不少黑点的情况已显著改善，但个别仍有恶化迹象。因此，大埔民政处将视乎情况统筹跨部门联合行动。第二次跨部门联合行动已在 9 月 28 日举行，地点为大埔墟大光里、大荣里及乡事会坊，参与部门包括食环署、警务处、大埔地政处、路政署及消防处。各部门按法例赋予的权力采取执法行动。

(b) 食环署在 9 月及 10 月的相关执法行动及清理工作如下：

项目	2017 年 9 月	2017 年 10 月
发出的清除垃圾通知书数目	92 份	99 份
违反清洁及阻街法例的个案(定额罚款)	69 宗	74 宗
收集的垃圾重量	7 382 公吨	8 710.7 公吨
收集的废物重量	668.8 公吨	755.7 公吨
清理的违例横额	19 幅	19 幅
清理的违例海报	1 177 张	1 204 张

大埔民政事务处
2017 年 11 月